

LianZheng DangKe
SanShiJiang

廉政党课

三十讲

邵景均◎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廉政党课三十讲

邵景均 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廉政党课三十讲/邵景均著.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2009. 6

ISBN 978 - 7 - 80216 - 517 - 5

I. 廉… II. 邵… III. 中国共产党—廉政建设—教材 IV. D262.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8781 号

廉政党课三十讲

邵景均 著

责任编辑: 康 弘 刘彦彩 安乐明

责任校对: 张 蓉

出版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 100813)

发行部: (010) 66560938 门市部: (010) 66562733

编辑部: (010) 59596602 出版部: (010) 66510958

网址: www. FZpress. com. cn

责编 E-mail: anleming@126. 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安印刷厂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44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 - 7 - 80216 - 517 - 5

定价: 2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目 录

第一辑 总 论

第一讲 文明之树结恶果 除恶扬善靠文明 ——人类社会腐败与廉政建设的历史回顾	(3)
第二讲 浴血奋战反贪腐 清正廉洁得民心 ——中国共产党执政以前的反腐败斗争	(13)
第三讲 党员干部管得住 艰苦奋斗本色鲜 ——中国共产党执政初期的廉政建设	(23)
第四讲 两手齐抓两手硬 一路行进一路歌 ——改革开放以来的廉政建设	(33)
第五讲 家国存亡第一事 反腐倡廉莫等闲 ——廉政建设的重大意义	(43)
第六讲 日升月落明大势 雨雪风沙眼不迷 ——正确认识反腐败斗争形势	(51)
第七讲 治病先查病因明 对症下药有根据 ——腐败现象产生的根源和条件	(61)

廉 政 党 课 三 十 讲

第八讲 标本兼治必真治 惩防并举重在防

——改革开放以来廉政理论的发展与创新 (71)

第九讲 综合治理齐努力 惩防体系要健全

——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

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80)

第二辑 自 律

第十讲 精神支柱不动摇 把牢人生总开关

——坚定共产党员的理想信念 (93)

第十一讲 权力本是人民给 执掌权力为人民

——树立正确的权力观 (101)

第十二讲 在位谋政常思危 莫唱春水向东流

——增强党的执政意识 (111)

第十三讲 大鱼小鱼不离水 载舟之水不覆舟

——做联系群众的模范 (121)

第十四讲 从政务必讲政治 入党理应守党章

——自觉遵守和维护党的政治纪律 (129)

第十五讲 埋头苦干创实绩 花拳绣腿坏处多

——树立正确的政绩观 (139)

第十六讲 遵纪守法戒贪腐 取财有道保平安

——树立正确的利益观 (150)



第十七讲 道德技能传承久 家财不为子孙谋	
——从严治家 (160)
第十八讲 近朱近墨有选择 益友损友分清楚	
——慎重交友 (171)
第十九讲 衰草缘于贪享乐 梅花香自苦寒来	
——保持艰苦奋斗 (182)
第二十讲 日省吾身常临镜 毕生自修无尽期	
——加强党性修养 (193)
第二十一讲 为官避事平生耻 莫使慵懒入公堂	
——增强责任意识 (202)
第二十二讲 冷静算好人生账 贪污受贿实不值	
——律己要严 (212)

第三辑 他 律

第二十三讲 高举旗帜真实践 抵御诱惑防风险	
——保持党的先进性 (225)
第二十四讲 中心环节须抓紧 入脑入心更要行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 (235)
第二十五讲 完善制度筑基础 唯有规矩成方圆	
——加强法律制度建设 (245)

廉 政 党 课 三 十 讲

- 第二十六讲 千里之行足下始 作风建设重在“做”
——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 (256)
- 第二十七讲 廉荣贪耻成风尚 不教腐败有温床
——加强廉政文化建设 (265)
- 第二十八讲 群众利益无小事 人民福祉大如天
——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275)
- 第二十九讲 合理分权防大错 阳光高照正气升
——加强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284)
- 第三十讲 预防前提是惩治 严查案件不放松
——加大惩治腐败工作力度 (295)
- 后记 (305)



第一辑 总 论

廉 政 党 课 三 十 讲

第一讲

文明之树结恶果 除恶扬善靠文明

——人类社会腐败与廉政建设的历史回顾

当我们要系统地了解和研究廉政这个问题的时候，就应该有历史的眼光、求实的态度，搞清楚腐败与廉政的来龙去脉。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正确认识今天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一、腐败现象的出现和最初的反腐败斗争

廉政与腐败现象并不是人类社会所固有的。据历史学的研究，早在直立人阶段，人类就开始过着集体劳动、共同消费的社会生活。到早期智人阶段，人类开始在集体组织内部按性别和年龄进行劳动分工，悄然产生了领导的萌芽。进入母系氏族时期以后，领导者和领导现象就完全出现了。这个时期，生产力水平低下和生产资料公有制决定了氏族首领和普通成员之间是平等的、互助合作的关系，为着共同的生存目标而奋斗；由于没有后来意义上的公共权力，没有国家和政府，也没有多少可供私自占有的剩余产品，因而就无所谓廉政与腐败。中国的古文献《礼记·礼运》描绘了当时的图景：“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到了原始社会晚期，人类开始脱离蒙昧、野蛮社会，逐步走进文明社会。生产力发展了，剩余产品多了，随之出现了私有制。逐渐地，氏族部落融合为民族，“军事首长、议事会和人民大会构成了军事民主制的氏族社会的各机关”。“民族的军事首长……成了不可缺少的常设的公职人员”。这对于人类社会来说是一个重大的进步。但是伴随着进步也发生了新的野蛮现象：“进行掠夺在他们看来是比进行创造的劳动更容易甚至更荣誉的事情。……战争成为经常的职业了。”各级军事首长的权力日益增强，以往的选举制逐渐变为世袭制。“世袭王权和世袭贵族的基础奠定下来了。于是，氏族制度的机关就逐渐脱离了自己在人民、氏族、胞族和部落的根子，而整个氏族制度就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它从一个自由处理事务的部落组织转变为掠夺和压迫邻人的组织，而它的各机关也相应地从人民意志的格局转变为旨在反对自己人民的一个统治和压迫机关了”。这些统治者、压迫者充满“对财富的贪欲”，“认为用劳动获取生存资料是只有奴隶才配做的，比掠夺更可耻的活动”。^①以上是马克思恩格斯的研究结果。我国的《礼记·礼运》有类似的更为形象、生动的记载：“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已。……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已，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在这个时期，“大道既隐”之后，构成腐败的要件都已经齐全：“常设公职人员”出现了；掠夺财富的制度形成了；掌权者“对财富的贪欲”充分表现出来了；腐败的“理由”也创造出来了。于是腐败行为和腐败分子也崭露头角了。与黄帝作对的蚩尤，就是一个“庶人之贪者”。此后不久出现的饕餮等“四凶”，则具有贪、贿的典型特征：“贪于饮食，冒于货贿，侵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150—151页。



欲崇侈，不可盈厌。聚敛积实，不知纪极。”^①

哪里有贪、贿的发生与存在，哪里就有反对和制止贪、贿的行动。这是人类社会的进步性所决定的。古代一些部落首领如黄帝、少昊、颛顼等，就是坚决反对蚩尤和饕餮等“四凶”的，并且取得了胜利。他们不但有反腐败的实际行动，而且也形成了最初的反腐败思想理论。相传虞舜就曾提出：“夙夜惟寅（敬），直哉惟清。”还有一个名叫皋陶的氏族头领，明确提出“九德”的社会管理理论，其中就有“直而清，简而廉”的要求。

二、专制政治体制下的腐败现象和廉政建设

原始社会解体之后，人类相继进入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除了在欧洲的古希腊有过时间不长的奴隶社会城邦民主制外，在世界绝大多数的时间和地方，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普遍实行的是专制政治制度。以中国为例，在这种专制制度下腐败现象达到了最高峰：

其一，从数量看，“贪官污吏何其多，清官何其少”。这是历史学家的感叹。不论是哪一个朝代，还是整个历史，清官总是极少数，贪官始终是多数。自我国建立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就有了数不清的腐败事项和贪官污吏的记载。历朝历代的贪官污吏数不胜数，仅明朝初的洪武九年这一年，就有一万余贪官被发配凤阳；而清正廉洁的好官却寥若晨星，明末清初的史学家张岱，为了写出一本介绍清官的书，遍读古书，数了又数，发现史上记载的清官廉吏也不过四十位。

其二，从时间看，“腐政时间何其长，廉政何其短”。在四千多年的专制制度下，史上以“治世”、“盛世”为称的廉政时间多说才二三百年，而绝大多数时间都是腐败横行、战乱

^① 《左传·文公十八年》。

频仍的乱世。

其三，从廉政建设看，总是清规难行，腐败的“潜规则”大行其道。历朝历代都曾制定过要求官员清正廉洁的法律规定，但是这些规定几乎都不能得到认真、持久的实施。三令五申也好，杀一儆百也好，最终都败在了腐败的“潜规则”门下。

其四，从政权的更迭看，腐败是导致旧政权灭亡的基本原因。夏朝末年，贪贿之风严重，骄奢淫逸，横征暴敛，失政于民，导致了它的灭亡。接替它的商朝，到纣王执政的时候，重蹈覆辙，也是亡于政权的腐败。这样的故事在历史上一再演出，直到最后一个王朝——清朝的垮台。其间，虽然有的朝代的开创者看到了这个规律，如唐朝的李世民、明朝的朱元璋，为了自己的王朝能够千世万代永远传下去，提出了一些廉政要求，实施了一些廉政举措，但是，过不了多久，腐败的面积就会迅速扩大，政治清明的局面就没有了。先廉后腐、暂廉长腐，是专制制度下一再发生的规律性现象。

人民是推动历史前进的根本动力。腐败行为总是直接或者间接损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因此，人民总是拥护廉政、反对腐败的。人民的这个态度理所当然要反映在反腐败斗争中。历朝历代的统治集团中不乏政治清醒者，理所当然地会看到反对腐败、推进廉政对于巩固王朝的统治具有的特殊重要意义。正是在这样一种社会大背景下，事实上的廉政建设就在历史上出现并且一直延续下来，而不管它在某个历史阶段中是真是假、有用没用。

回顾中国专制制度下反腐败斗争的数千年历史，廉政的经验很多，廉政思想很丰富，也很有特色。大略有以下几点：

(一) 注重廉洁从政的道德教育。人类进入文明社会的一个显著标志，是道德规范的形成，其中就包括官德。自三皇五帝始，中国的当权者就非常重视官德的教育和养成，而廉洁从

政是官德的一个主要内容。后来通过孔孟学说的创立和传播，廉与礼、义、耻一起成为做人、做官必须遵循的基本道德规范。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后，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官德教育一直没有停止过，如同火种一样，始终燃烧在一些良心未泯的官员心中。事实上，由于廉洁教育的深入，也确实培养出一些有名的政治家和清官廉吏，如董宣、诸葛亮、魏征、姚崇、宋璟、范仲淹、包拯、欧阳修、耶律楚材、况钟、于谦、海瑞等。

(二) 注意选拔廉能者为官。用人是治世的第一要务。“贤者用之则天下治，不肖者用之则天下乱。”^① 用廉者为官，才可能有廉政；而贪贿者霸占官场，只能是腐政、乱政。秦朝明文规定，凡官吏必须“清洁正直，谨慎坚固”，“廉而毋刖”，“清廉毋谤”，奉公无私，赏罚得当。西汉多次颁布诏令，号召举荐“廉吏”。东汉举孝廉4万多人。从唐至清，虽说科举是入仕正途，但是“清廉守节”的官德一直受到提倡。

(三) 制定约束官员不滥用权力、廉洁从政的法律制度。尽管中国的封建社会中始终实行人治，但历朝历代都有法律制度相佐。例如秦代就制定了《置吏律》、《除吏律》、《为吏之道》等行政法规，作出了有关官吏清廉的系列规定。为防止官吏结党营私，历代都有任职回避的制度。宋代规定，本地人不得在本地做官，任何地方官都不能在一个地方长期任职，要“三岁一易”。明朝规定，“南人官北，北人官南”。清朝规定，科举中“避亲”，荐举时“避乡”，任官时“避籍”。这些法律制度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预防腐败的作用。

(四) 加强对官员行使权力的监察。在我国历史上，“有官必有课，有课必有赏罚”。^② 所谓“课”，就是考察、考核、

^① 《韩非子·难势》。

^② 苏洵：《上皇帝书》。

监督的意思。从秦朝的御史府，到清朝的都察院，历代都有考察、监督大小官吏的专门机构和人员。历代对官吏的考察，廉与贪是不变的内容。以唐朝为例，当时对官吏每年一小考，四年一大考。朝廷考核极为隆重，皇帝为最高主考官，宰相二人任内外官考使，御史大夫为监考使。考核的内容是“四善”、“二十七最”。“四善”，是对所有官员提出的共同要求，即“德义有闻”、“清慎明著”、“公平可称”、“恪勤非懈”；“二十七最”是对 27 种职务提出的具体标准，其中就有“扬清激浊”、“奸滥不行”。通过官吏考察，惩贪奖廉，促进廉政。像韩愈、刘禹锡曾被贬官，后经过考核，认为政绩优异，品德优良，又提拔到中央机关任职。

（五）对认定的贪官污吏进行严厉惩处。历代都有对官吏的惩罚，而“不廉”、“不洁”是一项不随政权更迭而改变的罪状。北魏孝文帝时规定：“受羊一口，酒一斛者”处死。《唐律·职制》篇规定，官吏贪赃枉法，受绢一尺即打一百杖，受五十匹即处绞刑；若受贿而不枉法，受一尺杖九十，一匹加一等，三十匹即加处流放。宋太祖赵匡胤在位时，曾处死将军一级贪赃官僚十多人。明太祖朱元璋明令“贪六十两银者割其首级”，他制定了抄家、挑筋、剥皮等肃贪酷刑。有个州官贪污皇粮，被剥皮悬挂城门示众。历史上，犯有各种罪过的官员都有可能被平反，唯独贪官污吏等腐败分子没有被平反的。这说明，只要成了货真价实的腐败分子，那就是被钉在了历史的耻辱柱上，万劫不复，永世不得翻身。

（六）个别皇帝和一些高级官吏作出清廉的榜样。在人治社会里，皇帝的权力至高无上，其榜样作用也很大。汉文帝在位 23 年，生活十分简朴，不增加和装修宫室。他修治自己的坟墓，不学前代帝王用金银铜锡为饰，皆用瓦器。他的皇后也很简朴，不穿多种颜色的衣服，只戴铁质的装饰品。隋文帝统一中国后，多次向太子讲过“古帝王没有好奢侈而能持久的”



道理。他躬行俭朴，平时进膳，所食不过一肉。在他的带动下，宫中的妃妾不作美饰，一般士人多用布帛，饰带只用铜铁骨角，不用金玉。文帝曾想用胡粉和织成的衣领，居然搜遍宫殿，都找不到。文帝执法严明。有一次，他发觉儿子杨浚生活奢侈，多造宫室，大怒，下令将杨浚抓起来。大臣杨素劝谏说处罚得太重了，文帝说：“皇子与百姓只有一个法律，如果不这样，岂不是要再立一个皇子律了吗？”文帝的这一措施，使豪强官吏不敢过分作恶，贪污行为大为减少。文帝留意民间疾苦。公元 594 年，关中饥荒，他了解到，百姓所吃的食物竟是豆粉拌糠。文帝将这些食物出示给群臣，流着眼泪责备自己的无能，命令撤销自己日常的膳食，不饮酒，不吃肉，率领饥民到较为富庶的洛阳就食。隋文帝的这些作为对下属官吏的清廉起了一定的作用。

三、资本主义民主体制下的廉政与腐败

资产阶级登上历史舞台，资本主义取代封建主义，是人类社会进步的重大事件。它不但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而且全面推进了民主政治制度的建立，为廉政建设开辟了新天地。

历史的发展具有渐进性。资本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立初期，并没有马上带来廉政，相反，由于处于社会制度的转型时期，腐败现象有时表现得更加严重。例如，18 世纪的英国，腐败现象就很严重。许多市政当局都把出售议席作为创收的主要来源。买一个议席，17 世纪末只需几英镑到几十英镑，18 世纪末期涨到 2 千英镑，到 19 世纪初（1807 年）竟然涨到了 10 万英镑。中国人对当年英国发动的鸦片战争记忆犹新。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曾经揭露了东印度公司的丑行，说该公司向中国境内贩卖鸦片的特权和垄断权，就是通过贿赂国会议员得来的。英国议会曾经有个调查，说这家公司在给权贵

“送礼”项下的支出，每年达到了9万英镑，连国王本人也收受了1万英镑的酬劳费。另一个例子是美国。美国在19世纪中期进行西部大开发过程中，曾伴随着大规模的投机与腐败活动。当时，一些议员和官员利用政府合同与私人投机家进行交易，大肆侵吞国库。有一条“联合太平洋铁路”，筑路费是9400万美元，实际上开发商只支付包括贿赂金在内的4400万美元，其余的5000万美元尽入私囊，而受贿者包括当时众议院院长和副总统等重要人物。过了一个多世纪后，美国总统克林顿还说起过当时腐败的严重性。

但是，民主政治制度下的腐败状况，与专制政治制度下的腐败状况不可同日而语。随着民主制度的健全和完善，腐败现象和腐败分子不是越来越多，而是越来越少（但不可能绝迹）。根据透明国际和其他一些国际组织的调查研究，当今世界最廉洁的国家，都是民主政治制度比较健全和完善的国家，如北欧诸国等。为什么在民主政治制度比较健全和完善的国家里廉政状况会越来越好呢？

（一）“主权在民”是民主政治的本质特征，人民的力量是推进廉政建设的根本动力。18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第一次提出“主权在民”的思想，认为国家的主权属于人民，官员不是人民的主人而是人民的办事员。后来掌权的资产阶级不管自己内心是真愿意还是假愿意，反正都接受了这一思想。体现在治国的实践中，便普遍实行了民主政治制度，即由人民按照一定法律制度管理国家。人民是创造历史的根本动力，也是反腐败、推进廉政建设的根本动力。在民主政治制度下，人民对廉政建设的决定性作用主要体现在：其一，通过民主选举，选择那些自身廉洁、品行端正并有能力治理国家、领导廉政建设的人担任国家各级领导职务；其二，通过民主决策，制定有利于廉政建设的法律制度；其三，通过民主监督，公民能够及时举报和投诉官员的腐败行为，使之得到应有的惩处乃至